以安大簡《詩經》檢驗白一平一沙加爾 系統的上古 *-r 韻尾構擬*

楊濬豪**

摘 要

關於上古收舌韻尾韻部「脂真」、「微文」、「歌元」的陰陽對轉現象, 過去學者的做法是構擬一套發音「部位相同」但發音「方法不同」的韻尾, 用以解釋這種轉換關係。

但新構上古音學者白一平與沙加爾認為僅是同部位韻尾的轉換,並不符合押韻的條件,所以白一平、沙加爾認為這些表面上韻尾不同音位的「陰陽對轉」只是中古音系統的映射,並不是上古音系統的實際情況。

對於此問題,白一平—沙加爾的新構上古音系統接受了斯塔羅斯金所提出上古具有 *-r 韻尾的論點,所以在白一平—沙加爾的系統中,上古「脂真」、「微文」、「歌元」的陰陽對轉都被構擬為 *-Vr 形式,之所以中古音呈現為陰聲或陽聲,則是上古 *-r 韻尾後來的演變。

白一平-沙加爾的上古 *-r 韻尾構擬後來受到國外學者的支持,例

^{2022.10.11} 收稿,2023.04.06 修訂稿收件,2023.06.16 通過刊登。

^{*} 本文初稿曾發表於「2022 第二十屆國際暨第四十屆全國聲韻學學術研討會」(臺中:中興大學,2022 年7月15 日至16日),會中得到特約討論人李長興先生給予寶貴意見,投稿至本刊後又獲得兩位匿名審查人指教,作者已從善修正,特此申謝。若文中仍有疏失,文責皆在作者。

中央研究院語言學研究所博士後研究學者

如: Hill (2014)、List (2016),但王弘治 (2019) 則從漢語文獻證據出發, 認為白一平—沙加爾的構擬在這些材料中並沒有得到正面支持。

關於以上問題,本文將從現存最早版本的安大簡《詩經》重新進行檢驗,探究白一平—沙加爾系統的韻尾構擬能否通過押韻條件的測試。然而就本文材料而言,白一平—沙加爾所構擬的上古*-r韻尾並沒有得到正面支持。

關鍵詞:上古音、白一平一沙加爾系統、安大簡、詩經、*-r 韻尾

一、前言

高本漢 (Bernhard Karlgren) 早期對於上古的部分收舌韻部構擬了一套 *-r 韻尾,用來解釋上古韻部的合韻與對轉現象,這個構擬也參考了域外對音的資料,高本漢 (Karlgren 1954) 指出:

我們第七部的咍皆微脂齊等中古韻必定也代表了收某種舌尖韻尾的上古韻母,因為它們在韻腳和諧聲中都與收 n 的字有著頻繁的聯繫……在西漢當中國人第一次認識獅子的時候,他們管這種動物叫「獅」,「獅」與我們這部的「獅」(中古 gi)同音,而根據我們這裡的構擬,它的上古音應是 *giar,這顯然是對譯了著名的印度伊朗語(Indo-Iranian)的「獅子」一詞。(中譯據高本漢 1987:135-136)

至於歌部的韻尾,高本漢(Karlgren 1954)擬作*-i,而到了高本漢(Karlgren 1962)*-r尾的構擬開始擴及一部分的歌部字。

李方桂系統 (李方桂 1980[1971]) 則將歌部全面構擬了 *-r 韻尾,不過脂微二部構擬爲 *-d 韻尾,分別用來解釋韻部對轉及音變條件。鄭張系統則是將收舌的脂微歌韻部都擬爲 *-l 韻尾,後來 *-l 才變爲 *-i。由於鄭張系統已將傳統韻部再細分,現再將具體的構擬情況列出,分別是脂 1 部 *-il、 * 微 1 部 *-wl、微 2 部 *-ul、歌 1 部 *-al、歌 2 部 *-el、歌 3 部 *-ol。

以上學者所擬的流音韻尾 *-r 或 *-l,可以解釋收舌韻部的對轉現象,也就是韻部主要元音相同且韻尾同部位具有互相轉換的條件,例如:歌部的「儺」*-ar 或 *-al 能與元部「難」*-an 轉換。但高、李、鄭張三家系統都未將這些流音韻尾獨立出來,而是構擬在收舌的陰聲韻部當中。

新構上古音白一平(William H. Baxter)一沙加爾(Laurent Sagart)系統 (以下簡稱 B&S 系統)的做法則有不同,表面上來看 B&S 系統的脂微歌部都

鄭張系統的脂2部i是開尾韻不屬於收舌韻部,故不列於此。

有 *-r 韻尾,但內涵卻與上述諸家有所不同。因爲 B&S 其實是接受了斯塔羅斯金(Sergei Starostin)修改高本漢 *-r 韻尾說的論點,據此才獨立出一套 *-r 韻尾,特別用來解釋陰陽對轉的問題。斯塔羅斯金(Starostin 1989)謂:

中古的-n是上古-r的主要映射。需要把映象-Ø和-j(取決於上述元音) 看成是方言的因素(實質上,沒有提供*-n這樣的映射)。顯然,在上古 的某種方言裡,*-r不是演變成-n,而是-j,-j與自古以來的*-j一致。 (中譯據斯塔羅斯金2010:225)

所以 B&S 系統認爲上古收舌韻部的韻尾,不能直接從中古音系的映射中構擬。B&S (白一平、沙加爾 2020:64,此爲 Baxter & Sagart 2014 中譯本)指出,上古的脂微歌的韻尾有 *-j、*-n、*-r 三重對立,其中的 *-r 常對應中古音的 -n,但上古部分的 *-r 也經歷過 *-r、*-j 合流的音變,所以不能直接參照中古音的韻尾系統來構擬上古音。換言之,在 B&S 的系統當中是將「陰聲韻部」(對應 *-j)、「陽聲韻部」(對應 *-n)、「陰陽對轉韻部」(對應 *-r)分爲三類,彼此存在對立。

B&S 構擬獨立 *-r 韻尾的論點,立即受到 Schuessler (2015:593)、Harbsmeier (2016:454-458)、Ho (2016:187-198)等人對其方法論及文獻解讀的質疑。不過 Hill (2014)、List (2016:235-236)又從藏緬語比較及《詩經》押韻傾向,試圖支持這套 *-r 韻尾的構擬。

而就文獻證據而言,王弘治(2019)從漢語內部材料出發認爲這類 *-r 韻尾的構擬並沒有得到正面的支持,楊濬豪(2021:64-65)也揀選了今本《詩經》若干篇章討論構擬 *-r 韻尾所遇到的問題。

歷史比較法的作用是藉由比較具有親緣關係的子代語言構擬出共同的祖語形式,而早期借詞或對音材料也能提供不同程度的語音訊息。斯塔羅斯金(2010:225-226)就是運用藏緬語比較而得出*-r韻尾的論點,B&S與Hill都承繼此說。無獨有偶,龔煌城(2011[1993])也透過漢藏比較提出非常

相似的論點,稍有不同的是龔氏提出這類脂微歌的韻尾是 *-1 而不是 *-r,應用層面也不如 B&S 系統推至極至。後來潘悟雲(2007)也支持這樣的說法,不過潘氏的構擬及演變過程按其系統做了調整,認爲一般的脂微歌部還是 *-1 韻尾,只有與陰陽對轉有關的那些字才需要擬爲 *-r 韻尾。羅永現(2007)也從上古漢語與個台語的對應關係來佐證這樣的論點。

然而,比較法雖然能建立語言的連續性,但推導出的語言形式卻是屬於 邏輯上的先後關係,對於定位確切的語言年代來說,比較法的效用略顯不足。 所以參考內部文獻證據輔助推演,這就有助於定位構擬的年代。是故,針對 上述 *-r 韻尾的構擬問題,下文將從一手的文獻材料出發,由目前最新出土 也是最早傳抄本版本的安大簡《詩經》來進行檢驗,試圖由押韻原則探討這類 *-r 韻尾在安大簡《詩經》中所反映的情況。

現將本文寫作凡例說明如下:

- 1. B&S 系統擬音參考原書後附之「構擬詞表(Appendix of reconstructed forms)」或者原作者於網路公布之 A list of almost 5000 reconstructed Old Chinese items。²
- 2. OC 爲 Old Chinese 的縮寫, MC 爲 Middle Chinese 的縮寫。
- 3. 以 Ode 代表《詩經》Book of Odes 的縮寫。例如 Ode 1.1 代表今本《詩經》第一篇的第一章。
- 4. 韻腳以粗體標示,一章兩韻以上的篇章主要韻字以粗體標示,次要韻字以粗體加框標示。例如 Ode 7.1〈兔罝〉:「肅肅兔置,椓之丁丁。赳赳武夫,公侯干城。」魚部與耕部交韻。耕部的「丁、城」在大停頓處故爲主要韻字,魚部的「罝、夫」處在小停頓處則爲次要韻字。
- 5. 安大簡本殘缺處,以方括號〔〕標注。例如 Ode 8.3〈芣苡〉:「采采芣苡,薄言[**袺**]之。|代表簡本「袺|字殘缺。

_

² https://ocbaxtersagart.lsait.lsa.umich.edu (最後檢索日期: 2023 年 3 月 21 日)。

二、B&S 系統 *-r 韻尾的相關研究

Baxter (1992)的系統當中,脂微歌部的韻尾爲 *-j,真文元部的韻尾爲 *-n,並沒有爲這些韻部構擬 *-r 韻尾。後來在白一平與沙加爾的共構系統中,他們採納了斯塔羅斯金的看法,所以在收舌韻部當中又構擬了一套 *-r 韻尾。

關於 *-r 韻尾後來的演變,B&S (白一平、沙加爾 2020:352) 也一併採納了斯塔羅斯金 (2010:225) 的看法,即上古漢語 *-r 韻尾的主要演變是 OC *-r>MC -n,但有部分字例受方言的影響,導致 OC *-r>MC -j。B&S (白一平、沙加爾 2020:372) 指出,這些方言分布在山東半島一帶略向西、南延展的地區。以古代地理來說,這些方言區在春秋時期的齊、魯、陳、宋,以及漢代的青州、徐州、兗州一帶。

Hill (2014) 嘗試性地將上古漢語的 *-j、*-n、*-r 三重對立,納入藏緬語 比較以構擬它們的原始形式。所得成果依原文截圖如下:

Correspondence number	Old Chinese	Tibetan	Burmese	Reconstruction
1	-n	-n	-n	*-n
1a	-r	-n	-n	?
2	-r	-r	-Ø	*-r
28	-n	-r	-Ø	?
3	-j	-l	-Ø (-y after -u-)	*-1
5	-r	-l	-Ø (-y after -u-)	*-rl
5a	-n	-l	?	?
6	-j	-Ø	-y	*-j
7	-əj	-e	-i	*-əj

圖 1 Hill (2014) 上古漢語及藏緬語的比較成果

圖 1 是 Hill (2014:107) 的比較結果,由 Hill 的成果能看出,透過比較法可以

得出上古漢語的三重韻尾對立,比較單純的是圖 1 對應編號 1 當中的 -n 和對應編號 2 當中的 -r 以及對應編號 6 當中的 -j,上古漢語的這三個韻尾與原始祖語的構擬完全相同。不過其中尚有未定之論,所以 Hill (2016:199) 的態度轉爲保守,認爲這樣的比較也許還言之過早。

對此,王弘治(2019:183)也有不同看法,王氏認爲這是 Hill(2014)是在*-r尾框架下得出結論,如果不採納*-r尾的構擬,對應關係將完全不同。也就是說將 Hill 成果中 Old Chinese 的 -r 全部換爲傳統的 -n,那麼對應編號1和1a的對立就會消失,直接構擬爲 -n即可。對應編號2、2a以及5、5a的情況類似,即原始祖語演變到 Old Chinese、Tibetan、Burmese 的條件有所不同,無須將子代語言的對立上推至原始祖語。

List(2016)運用網絡模型來分析古代漢語的韻母,當中也討論了 B&S 系統的 *-r 韻尾問題。由於 B&S(白一平、沙加爾 2020:10-11)將較不確定的構擬標注爲方括號,例如標注爲 [X],即表示 X 的構擬較不確定,可能是 X 或者與 X 在中古音對應的形式。List 運用數位分析將一部分與歌元對轉相關並加上方括號的韻尾 *-[n] 篩選出來,運用網絡模型觀察它們的連結情況,見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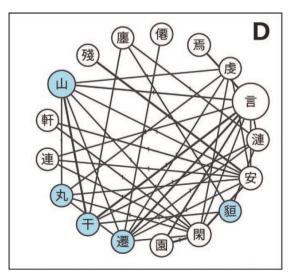


圖 2 List (2016) 上古漢語 *-r 韻尾與 *-[n] 韻尾的連結情況

圖 2 當中上色塊的字爲 *-r 韻尾(沒有加方括號表示比較確定的構擬),未上色塊的字是 *-[n] 韻尾(加方括號表示比較不確定的構擬)。所以 List (2016:236)對照這兩種構擬的論證強度,認爲圖 2 的字既然與 *-r 韻尾接觸,應該都要擬爲單純的 *-r 才能得到比較好的解釋。不過 List 這樣的做法王弘治(2019:183)指出恐怕會過於主觀。

王弘治(2019)的做法是從漢語文獻證據出發,試圖由漢代的詩文押韻及出土文獻的通假材料,檢討*-r尾是否能夠獨立。王氏由文獻材料得出的結果是,司馬遷以降的漢代詩文中*-r與*-n的界限基本不存在,而古文字材料也無法看出*-r韻尾與*-n韻尾的分野。王氏認爲B&S系統的這個*-r韻尾構擬,在上古晚期的材料中沒有得到正面支持。

由以上相關研究可以看出,目前學界對於 B&S 系統的 *-r 韻尾尚未有定論。本文希望由安大簡這批新材料出發,同樣運用漢語內部文獻,以新的材料檢驗 B&S 系統的 *-r 韻尾在簡本《詩經》中的押韻行爲,企圖爲 *-r 韻尾的相關研究開展新面向。

三、安大簡《詩經》對於 *-r 韻尾的檢驗

安大簡是安徽大學在 2015 年入藏的一批戰國竹簡,2019 年整理出版第一冊,屬於戰國時期的《詩經》簡,也是目前所見最早傳抄版本的《詩經》。這批竹簡經科學檢測分析,確定竹簡的時代是戰國早中期,而《詩經》的內容共存 57 篇,只有國風而未見雅、頌。

藉由這批新出土的文獻檢驗新構上古音的構擬,筆者相信是非常適合的 材料,且由出土本的《詩經》討論韻腳字的語音問題,也比異文來得嚴格且有 規律。以下按照今本《詩經》的順序,分別討論與 B&S 系統 *-r 韻尾有關的 韻段。

(一) 符合 B&S 構擬 *-r 韻尾的韻段

在安大簡《詩經》中符合 B&S 構擬 -r 韻尾的韻段僅有一章,爲 Ode 49.2 的〈鶉之奔奔〉,現羅列說明如下:

(1) Ode 49.2 〈鶉之奔奔〉

今本:鵲之彊彊,鶉之奔奔。人之無良,我以為君。 簡本:鵲之競=,鶉之奔=。人之亡良,義昌為君。

例 (1) 大停頓處的韻腳字 B&S 擬爲「奔」*p^sur、「君」*C.qur,二字的韻母在 B&S 系統中皆擬作 *-ur,符合主元音及韻尾相同的押韻條件,所以 B&S (白一平、沙加爾 2020:415) 認爲此例有利於 *-r 韻尾的構擬。但是本文認爲 B&S 對於「君」字的構擬尚有討論空間(詳下文第四節),此處暫就此章韻例 歸爲符合*-r 韻尾構擬的韻段。

(二) 不符合 B&S 構擬 *-r 韻尾的韻段

在安大簡《詩經》中不符合 B&S 構擬 *-r 韻尾的韻段共有五章,分別是 Ode 5.1 〈螽斯〉、Ode 47.3 〈君子偕老〉、Ode 112.1 〈伐檀〉、Ode 112.3 〈伐檀〉、Ode 129.2 〈蒹葭〉,現羅列說明如下:

(2) Ode 5.1 〈螽斯〉

今本:螽斯羽,詵號兮。宜爾子孫,振振兮。 簡本:眾斯之羽,选=可,官尔孫=,籌=可。

現將例 (2) 當中 B&S 對於韻腳字的構擬列出,以利比較今本與簡本的差異。「詵」*srər、「选」字 B&S 未擬現以聲符「先」字替代爲 *sfər。「振」*tər、「酱」字原整理者(黃德寬、徐在國主編 2019:78)認爲「皿(鄰)」*(mə.)rə[n] 與「文」*mə[n]皆聲。 3

以今本《詩經》來說,「詵」與「振」韻母皆爲 *-ər 可以符合 B&S 系統 *-r 韻尾的構擬, B&S (白一平、沙加爾 2020: 355-356) 也認爲此章有利於 *-r 尾

³ 梁慧婧(2020:54)指出「受」字在古文字中多讀為「鄰」,所以對於「蓋」字是歸真部或文部 難以定奪。這是梁氏根據王力系統所做的判斷,然B&S系統此處皆歸文部,所以並不會有 梁氏所說的問題。

的構擬。但由簡本《詩經》來看「选」的韻母是 *-ər,而「酱」的韻母則是 *-ə[n],二字的韻尾構擬並不同,不好解釋此處的押韻行爲。 4

現將例 (2) 相關韻腳字的韻母構擬製表如下,並將 B&S 構擬為 *-r 韻尾者 以灰色網底標示以利讀者比較參看:

表 1 Ode 5.1 〈螽斯〉 B&S 韻母構擬比較表

今本韻字	詵 *-ər	振 *-ər
簡本韻字	选 *-ər	簽 *-ə[n]

(3) Ode 47.3 〈君子偕老〉

今本: 瑳兮瑳兮, 其之展也。蒙彼縐絺, 是继祥也。

子之清揚,揚且之顏也。展如之人兮,邦之媛也。

簡本:[瑳其廛也,蒙]皮腦骶,是埶樂也。

子之青易=,(揚) 戲產也。廛女人也,邦之產可。

例 (3) 當中 B&S 對韻腳字的構擬爲「展」*tren? (張輦反)/*tra[n]-s(陟戰反)、 5 「廛」*[d]ra[n]。「袢」B&S 未擬現以聲符「半」字替代爲 *p⁵an-s、「樂」*[ŋ]⁵rawk。 6 「顏」*C.ŋ⁵rar、「產」即楚文字的「顏」*C.ŋ⁵rar。「媛」*[G]^wra[n]-s、「產」原整理者(黃德寬、徐在國主編 2019:131)讀爲「諺」*ŋra[n]-s或「彥」*ŋrar-s。

以今本《詩經》來說,B&S將「顏」字韻母擬爲*-ar,其餘韻字皆爲*-an。

⁴ B&S (白一平、沙加爾 2020: 368) 指出:「我們在構擬*-r 時採取了略為保守的態度,即只有在不同證據、多個例子支持的條件下,才構擬*-r。像『安』ān<'an 這樣的例子,我們把它構擬為 *[?]'fa[n],方括號表示我們不確定此處該構擬*-n 還是*-r。」如此,這裡似可依 B&S 系統將「醬」的韻母改擬為*-or,這樣一來簡本與今本《詩經》的押韻就非常和諧。但從整體系統性的角度來看,安大簡《詩經》並不支持這樣的改擬(詳下文論述),所以此處仍保留 B&S 構擬的原貌。

^{5 《}經典釋文・毛詩音義》(陸徳明撰 1967)注有兩切語,其謂:「陟戰反,注展衣皆同。沈張 輦反。」

⁶ 今本《詩經》「維祥」簡本作「執樂」,此組字詞目前待考,暫不納入分析。

簡本則是「廛」爲 *-an 而「產、 彥」爲 *-ar , 無論今本或簡本《詩經》, B&S 所構擬的 *-r 尾都與 *-n 尾相押韻,並沒有產生對立。詳細情況請見 下表:

今本韻字	展 *-en?/	袢 *-an-s	顏 *-ar	媛 *-a[n]-s
	*-a[n]-s			
簡本韻字	廛 *-a[n]	樂 *-awk	產 *-ar	產 *-a[n]-s/
		(待考)		*-ar-s

表 2 Ode 47.3 〈君子偕老〉 B&S 韻母構擬比較表

(4) Ode 112.1 〈伐檀〉

今本:坎坎伐檀兮,寘之河之干兮。河水清且漣猗。 不稼不穑,胡取禾三百廛兮。不狩不獵,胡瞻爾庭有縣**貆**兮。 彼君子兮,不素**餐**兮。

簡本: 軟=伐相可,今腦至者河之റ可。河水清戲鄉可。 不豪不歡,古取尔禾三百坦可。不戰不邊,古詹尔廷又縣獲可。 皮君子可,不像發可。

例 (4) 當中 B&S 對韻腳字的構擬爲「檀」B&S 未擬現以聲符「亶」字替代爲 *tfan?、「柦」B&S 未擬現以聲符「旦」字替代爲 *tfan-s。「干」*[k]far、「魁」从 心 關 (澗)聲,「澗」爲 *[k]fa[n]-s。「漣」*[r]a[n]、「櫞」爲「緣」省聲 *mə.rfo[n]。「廛」*[d]ra[n]、「坦」*[tʰ]fa[n]?。「貆」*qwhar、「瓊」爲「獂」字 異體「原」聲 B&S 擬作 *N-gwar。「餐」B&S 未擬以同聲符字「粲」替代爲 *[tsʰ]far-s、「餞」B&S 未擬現以聲符「戔」字替代爲 *[dz]fa[n]。

此章的構擬於今本或簡本都不合,以今本來看韻腳字「干、貆、餐」的韻母

⁷ 原整理者(黃德寬、徐在國主編 2019:120)將此字隸定為「繼」,分析為从車総省聲,通「漣」。此外,「繼」若為総省聲,那麼此字將是B&S 六元音系統的反證,關於新構上古音系統的元音問題,筆者另有專文討論,見楊濬豪(2022:67-69),本文先聚焦於韻尾構擬的問題。

今本韻字	檀 *-an?	干 *-ar	漣 *-a[n]	廛 *-a[n]
	貆 *-ar	餐 *-ar-s		
簡本韻字	担 *-an-s	!!!!! *-a[n]-s	瓣 *-o[n]	坦 *-a[n]?
	ိ *-ar	餞 *-a[n]		

表 3 Ode 112.1 〈伐檀〉 B&S 韻母構擬比較表

(5) Ode 112.3 〈伐檀〉

今本:坎坎伐輪兮,寘之河之漘兮。河水清且淪猗。

不稼不穑,胡取禾三百图兮。不狩不獵,胡瞻爾庭有縣鶉兮。 彼君子兮,不素**飧**兮。

簡本:整=伐輪可,今腦至者河之**沌**可。河水清戲**淪**可。 不豪不歡,[古取]尔禾三百團可。不戰不遷,古詹尔廷又縣**廖**可。 皮君子可,不索朗可。

例 (5) 當中 B&S 對韻腳字的構擬爲「輪」*[r]u[n]。「漘」*sə.dur、「沌」B&S 未 擬現以聲符「屯(徒渾切)」字替代爲 *[d]^sun。「淪」B&S 未擬現以同聲符字 「輪」替代爲 *[r]u[n]。「囷」*kʰrun、「團」从口麏聲 *krun。「鶉」*[d]ur (《經典釋文》(陸德明撰 1967)注音「純」*[d]u[n])、「麏」*krun。「飧」 *[s]^su[r]、「閉」B&S 未擬現以同聲符字「君」替代爲 *C.qur。

此章的構擬同 Ode 112.1〈伐檀〉的情況,於今本或簡本都不合。今本韻腳字「漘、飧」的韻母是 *-ur,但其它韻字「輪、淪、囷、鶉」的韻母是 *-un,並不合於 *-r 韻尾的假設。簡本的分歧較小,除「閉」字韻母爲 *-ur 外,其餘韻字「輪、沌、淪、團、麏」韻母皆爲 *-un。不過 B&S 系統中與「君」聲有關

的構擬,尚有討論空間(詳下文第四節),此處暫就簡本韻字作初步討論,相關 構擬比較請見下表:

今本韻字	輪 *-u[n]	漘 *-ur	淪 *-u[n]	囷 *-un
	鶉 *-ur/	飧 *-u[r]		
	*-u[n]			
簡本韻字	輪 *-u[n]	沌 *-un	淪 *-u[n]	塵 *-un
	麏 *-un	朗 *-ur		

表 4 Ode 112.3 〈伐檀〉 B&S 韻母構擬比較表

(6) Ode 129.2〈蒹葭〉

今本:蒹葭凄凄,白露未晞。所謂伊人,在水之湄。

遡洄從之, 道阻且踏。 遡遊從之, 宛在水中坻。

簡本:兼苦萋=,白零未幾。所胃眩人,才水之浣。

朔韋從之,道戲=蓍。朔韋從之,[宛在水中坻]。

例 (6) 當中 B&S 的構擬爲「淒」B&S 未擬現以聲符「妻(七稽切)」字替代爲 *[tsʰ]ʿəj、「萋」B&S 未擬,聲符同上字。「晞」B&S 未擬現以聲符「希」字替代 爲 *qʰəj、「淺」B&S 未擬現以聲符「幾」字替代爲 *kəj。「湄」B&S 未擬現以聲符「眉」字替代爲 *mr[ə][r]、「浣」以同聲符字「微」替代爲 *məj。「躋」 *[ts]ʿəj、「薺」*dzʿ[ə]jʔ。「坻」*[d]rij。

此章主要的問題在「湄」字上,意即將「湄」擬為*-ər 則與此章其它韻字的*-j 韻尾有別,也不好解釋簡本「浣」*məj 與今本「湄」*mr[ə][r] 之間的對應關係。此外,B&S 雖然認為 OC*-r>MC-j 的是一種方言音變,但這個方言變化在山東半島一帶,而此章屬於《詩經·秦風·蒹葭》,就地理位置來看恐怕不能對應。構擬情況請見下表:

今本韻字	淒 *-əj	晞 *-əj	湄 *-[ə][r]	躋 *-əj	坻 *-ij
簡本韻字	萋 *-əj	幾 *-əj	浣 *-əj	薺 *-əj	簡本缺

表 5 Ode 129.2 〈蒹葭〉 B&S 韻母構擬比較表

由本節對於今本與簡本《詩經》的韻字分析來看,B&S系統的*-r 韻尾除了在例(1)之外,其餘五章例(2)至例(6)都出現例外押韻,也就是出現*-r 韻尾與非*-r 韻尾押韻的現象。由此觀之,B&S系統提出上古音韻尾有*-j、*-n、*-r 三重對立的假設,在本文材料當中並沒有得到支持。

四、「君」字的構擬及其相關問題

「君」字在 B&S 系統中構擬為 *C.qur,在例(1)當中韻腳字「奔、君」韻母同為 *-ur,本文三之(一)節暫歸為符合 B&S 構擬 *-r 韻尾的韻段。不過楊濬豪(2021)曾由古文字材料懷疑 B&S 對於「君」字的構擬前提有誤。而且從簡本異文來看「麏、屬、囷、團、閉」皆可押韻且互爲異文,推測从「君」聲之字的韻母應屬於 *-un 一類。現從 B&S 的推論過程及本文材料,分別說明「君」字的構擬及其相關問題。

B&S 之所以將「君」構擬為 *C.qur 是因為他們認為「君」*C.qur、「尹」 *m-qur? 二字在早期文獻中常常可以互換。B&S (白一平、沙加爾 2020: 110) 指出:

- 尹 *m-qur?>*gur?>ywinX>yǐn '統治;統治者';比較:
- 君 *C.qur>*kur>kjun>jūn '君王;統治者'(這兩個字在早期文獻中 常常可以互換,參看《古文字詁林》2.29。)

也就是說 B&S 認爲「尹、君」二字常常通假,所以將二字構擬爲極爲相近的字音,視爲一組具有同源關係的詞族。 8

B&S 認為「尹、君」具有同源派生關係的看法 Schuessler (2007:328、573) 已提出懷疑,不過 Schuessler 當時是就 B&S (1998:47) 的構擬所提出質疑。B&S (1998) 到 B&S (2014) 的構擬

不過楊濬豪(2021:124)則檢討了這樣的看法,楊氏回查了《古文字詁林》的字形,發現「尹」字不从口,而「君」字則皆从口,兩字判然有別。且這樣的差別在《說文》當中就已指出,例如《說文·又部》:「尹,治也。从又、」,握事者也。累,古文尹。」:《說文·口部》:「君,尊也。从尹;發號,故从口。豐,古文象君坐形。」9此外,「尹」、「君」在出土文獻當中互換的例子,雖見於馬王堆漢墓帛書《老子甲·九主》,但楊氏比較馬王堆的相關材料後認爲該例應是書手誤寫並非常例。換言之,「尹」、「君」二字有別,也並非常當轉換。

雖然在一般情況下,「尹」、「君」二字的轉換並不常見,目前用於檢索通假字例的工具書大多也沒有收錄二字通假的例證。但不可否認在上古文獻當中確實偶見二字轉換的例子,例如:高亨(高亨纂著 1989:76)、徐中舒(徐中舒主編 1990:89)、白於藍(白於藍編著 2017:1350),關於這些反例,下文將作說明。10 不過白於藍所收的條目即爲馬王堆帛書《老子甲·九主》一例,關於這個例子,上文已引楊氏的說明,所以下文僅討論高亨與徐中舒所收的條目,並按材料的時代順序探討其成因。

(一) 職官名的「尹」、「君」轉換應為義近通用關係

徐中舒(徐中舒主編 1990:89)「君」字條的釋義指出:「同尹,多君與多 尹、多公、多臣義同,當是殷之職官名。」從這些名稱的對舉來看「尹、君、

從聲母到韻母都有所調整,所以本文暫不討論 B&S (1998) 的系統,而是據 B&S (2014) 的系統作討論。

- 9 《說文》(許慎 2005) 段注「君」字條曾指出「尹亦聲,舉云切,十三部。」與「尹」字同在段玉裁的十三部,但這是在脂微未分部的情況下所做的分析。然在脂微分部的觀點下,二字的聲韻並不相同。從韻部的角度來說,Schuessler (2007:328) 也認為「君」屬文部、「尹」屬真部,所以他在評論 B&S 的「尹、君」同源派生說時,就指出"the rimes do not agree."而從出土文獻的通假行為來看,也支持二字所屬韻部不同的論點,例如:白於藍(白於藍編著2017:1323-1324) 尹字聲系都跟脂真韻部的字通假,而白於藍(白於藍編著2017:1350) 君字聲系則跟文部字通假,可以看出二字分野。
- 10 承蒙匿名審查人指出要斷開「君」、「尹」之間的音韻及同源派生關係,仍需要更綿密的論述, 故於此處增補對於反例的討論。

公、臣」當是某種職位,官職相近可以互換,而在其它義項當中,並沒有看到「尹」、「君」之間的轉換。例如:徐中舒(徐中舒主編 1990:89)「君」字條的第二條詞例爲「君入」,釋義「疑爲方國之君長」。徐中舒(徐中舒主編 1990:287)「尹」字條的第二條詞例爲「尹方至」及「王其乎甲尹方韋于……」,釋義爲「方國名」;第三條詞例爲「丁卯卜尹貞王賓執福亡禍」,釋義爲「二期貞人名」。這些非職官類的詞例中,並未出現「尹」、「君」轉換。至於「尹」、「君」的構形關係,趙誠(1981:222)認爲是:「卜辭多尹與多君地位相當,官職相近,且均在商王左右,當是異形同實,君亦即尹,只不過增加了日形作爲文飾。」

從以上材料來看,甲骨文中的「尹」、「君」轉換,存在比較局限的條件環境,本文認爲它們之間的轉換關係應是意義主導而不是音韻,所以此類字例本文認爲屬於「義近通用」而非音近通假。¹¹

(二)《左傳》的「君氏」與《公羊》、《穀梁》的「尹氏」所指對象不同

高亨(高亨纂著 1989:76)曾列舉過幾條「尹與君」通假的條目,見下:

《左傳·隱公三年經》:「君氏卒。」《公羊傳》、《穀梁傳》君作尹。○《左傳·昭公二十年》:「棠君尚謂其弟員曰。」《釋文》:「君或作尹。」○《荀子·大略》:「堯學於君疇。」《韓詩外傳》五、《新序·雜事》五君疇作尹壽。

其中,《左傳·昭公二十年》「棠君尚」與「棠尹尚」此條異文,本文如前 述歸四之(一)節義近通用關係,以下僅討論高亨所列的其它兩條例證。

《左傳·隱公三年經》的「夏,四月,辛卯,君氏卒。」在《公羊》、《穀梁》當中作「夏,四月,辛卯,尹氏卒。」這裡出現「君氏」與「尹氏」的

^{11 《}左傳·昭公二十年》「棠君尚謂其弟員……」一句,《十三經注疏》(阮元校刻 1980)云:「棠君,奢之長子尚也,為棠邑大夫。……棠君尚,君或作尹。」這裡出現「棠君」與「棠尹」的異文,本文認為同屬此類職官名的義近通用關係。

異文。

不過必須指出《左傳》當中的「君氏」其實指的是「魯隱公的母親」,《十三經注疏》(阮元校刻 1980)云:「《正義》曰:君氏者,隱公之母聲子也。謂君氏者,言是君之母氏也。」然而,《公羊》、《穀梁》的「尹氏」卻是指「周大夫」,《公羊》的注解爲「尹氏者何?天子之大夫也。」《穀梁》的注解爲「尹氏者,何也?天子之大夫也。」雖屬同一處《春秋》經文,但因爲「君」與「尹」的異文產生解經差異,《左傳》與《公羊》、《穀梁》的所指對象不同,所以本文認爲此處「君」、「尹」二字的轉換並不屬於通假關係。

(三)「君疇」寫作「尹壽」推測是省略形體的用法

高亨(高亨纂著 1989:76)的最後一條例證出自《荀子・大略》:「堯學於 君疇。」同見《韓詩外傳》與《新序・雜事》的異文作「尹壽」。¹²

除了高氏羅列的材料外,不同版本也存在差異,例如:施之勉(2003:1425)指出:「按,《荀子·大略篇》作君疇。盧文弨曰,尹壽,元刻本作君壽。宋本《新序》同。錢大昭曰,《荀子·大略篇》堯學于尹疇。《新序》作尹壽。疇壽古字通。」以上可知,從「君、尹、疇、壽」的排列組合,我們得到「君疇」、「君壽」、「尹壽」四組異文,每一組都在文獻當中出現過。

關於此處人名的問題,論斷孰是孰非,實有難處。王天海(王天海校釋2005:1043)所引物雙松(荻生徂徠)之說就認為:「《路史》:『堯師于善綣、許由、尹中,而學于務成子附。』注:『善綣,即善卷。尹中,尹壽也。《荀子》等作尹疇者非。』《世紀》尹壽為許由友。」依物氏的說法,當以「尹壽」為是,其餘異文皆不確。而從王天海(王天海校釋2005:1043)所引羅焌之說來看:「君疇、《漢書》、《新序》作『尹壽』,皆古字省借。」羅氏則認為「君疇」作「尹壽」是省去其它形體只留聲符的借用關係。不過前文注9已指出

¹² 施之勉(2003:1425)提及:「《補注》梁玉繩曰:見《新序五》。《荀子·大略篇》作尹疇。《韓詩外傳》、《白虎通》謂舜師之。」文獻當中「君疇」(尹壽)或稱堯師或稱舜師,這是因為不同文獻在引述堯師或舜師時,偶有互倒情況。例如:《荀子·大略篇》作:「堯學於君疇,舜學於務成昭,禹學於西王國。」然《韓詩外傳》作:「堯學於務成子附,舜學乎尹壽,禹學乎西王國。」這種互倒情況,並不影響「君疇」與「尹壽」等等的異文對應。

「君、尹」二字聲韻皆異,尹字恐怕不能做君字的聲符。

然而諸本異同,難定是非,本文從文獻的時代先後做一推測。《荀子》屬於先秦時代的作品,而《漢書》、《韓詩外傳》、《新序》則是漢代以後的作品,《路史》則爲宋代雜史作品,本文的推測是此一人名由早期版本的「君」,到了後來的版本簡省爲「尹」,估計是省略形體的用法,意即這裡的「尹」是「君」的簡寫。由於「君疇」或「尹壽」等異文是一個專有名詞,出現的語境也很明確,所以這種省略形體的用法並不會影響文意理解。

綜上所述,除了第三則有關人名的反例或有可商之外,其餘兩則反例本文都認爲與通假無關。

接著回到本文材料來論述與「君」字有關的韻腳異文,基本聲符从「君」的字在本文材料中一律與 *-un 押韻,例如「團、麏、閉」,但所从聲符「君」字的韻母卻是 *-ur。與此有關的字例集中在例 (5) Ode 112.3〈伐檀〉,由表 4 來看簡本从君聲之字又分爲「團、麏」韻母爲 *-un,以及「閉」韻母爲 *-ur 兩類。對照今本與簡本來看,這些被構擬爲 *-r 尾的字,若改擬作 *-n 尾押韻則更爲和諧,也更好解釋兩個版本之間的通假異文。

回到例 (1) Ode 49.2〈鶉之奔奔〉的兩個韻腳字「奔、君」來看,恐怕二字 須改擬作*-un才能更全面地解讀材料。換言之,上古韻尾*-j、*-n、*-r 的三 重對立若改爲二重對立,在本文材料中則有更好的解釋效果。

與「君」聲有關的字,除了上述見於主要韻段的例證外,在安大簡《詩經》 韻字中還有一處次要韻段的例證,見於 Ode 23.1〈野有死麕〉,現羅列如下:

(7) Ode 23.1〈野有死麝〉

今本:野有死**屬**,白茅包之。有女懷**春**,吉士**誘**之。 簡本:埜又死**屬**,白茅**棗**之。又女褭麻,吉士**餘**之。

例(7)當中與本文有關的是小停頓處的韻字,B&S構擬爲「屬」*krun、「磨」 *krun。「春」*tʰun、「萜」B&S未擬現以聲符「屯(徒渾切)」字替代爲 *[d]ˤun。可以看出今本與簡本皆爲*-un,若「麏」字所从聲符「君」擬爲*-ur, 那麼恐怕就不好解釋諧聲與押韻的關係。

綜上所述,本節討論了 B&S 系統對於「君」字的通假、構擬問題及相關字例在安大簡《詩經》中所反映的情況,認爲「君」字及从君聲之字的韻母若擬爲 *-un,較能解釋安大簡《詩經》的押韻行爲。而本文將「君」、「尹」關係從音義相關的同源派生,轉爲字義分工所產生文字的分化,所以根據二字在文獻當中的通假、押韻行爲以及中古音韻的地位來看,本文認爲「君」字在 B&S系統當中可改擬爲 *kun,而「尹」字則可改擬爲 *cwin。13

五、結語

廣義的上古漢語所涵蓋的時代範圍非常廣泛,只要與先秦時期共同語有關者,都可以算是上古漢語的範疇。B&S(白一平、沙加爾 2020:3-4)透過比較方法與文獻互證希望構擬出一套解釋效力最廣的系統,也希望這套系統能解釋殷商乃至戰國秦漢時期的文獻材料。

廣義的上古漢語跨越了非常長的時間,有鑒於此,鄭張尚芳(2013[2003]: 5-6)提出上古漢語可分爲四期的概念,即「遠古」(史前時期)、「前古」(殷商時期)、「上古」(兩周時期)、「次古」(秦漢魏時期)四期,而以「上古漢語」爲上古音研究的主體,將上古音的時代鎖定在兩周時期。

關於 B&S 系統的上古 *-r 韻尾構擬,本文由安大簡《詩經》爲主要材料進行探討。以結果而言,本文認爲這套 *-r 韻尾的構擬並不能通過簡本《詩經》押韻條件的檢驗,反而認爲將這套 *-r 韻尾改爲 *-n 韻尾(部分改爲 *-j 韻尾),安大簡《詩經》的押韻將更爲和諧,也就是說在以兩周時期爲上古音主體的時代範疇,恐怕不能獨立構擬出一套專屬陰陽對轉的 *-r 韻尾。

有趣的是,倘若回到 Baxter (1992) 的系統來看,Baxter 當時並沒有採納

^{13 「}尹」字的音韻地位與「適」字相近(B&S 擬作 *cwi[t]),可見中古合口來源不是圓唇元音而是圓唇小舌音,所以本文改擬作 *cw- 聲母而非 *1- 聲母,且按 B&S 的演變條件 *cw- 逢前元音會演變為中古以母。此外,B&S (白一平、沙加爾 2020:59) 指出:「我們對 B 型音節中OC*g-的演變看法與潘悟云不同。」這是 B&S 系統與鄭張—潘系統的差異,為避免誤解,故補充說明如上。

-j、-n、*-r 三重對立的論點,所以當時收舌韻部的陰聲韻尾爲*-j、陽聲韻尾爲*-n。若據 Baxter (1992) 的構擬,本文例 (1) 至例 (7) 的韻母就全然相通,押韻也非常和諧。具體來說就是例 (1) 韻母皆爲*-un,例 (2) 韻母皆爲*-in,例 (3) 韻母皆爲*-an,例 (4) 韻母皆爲*-an,例 (5) 韻母皆爲*-un,例 (6) 韻母皆爲*-ij,例 (7) 的小停頓處皆爲*-un。Baxter 當時的研究成果與本文結論相同。

上述所言,是否表示這類上古漢語 *-r 韻尾的獨立與否是二元對立的問題呢?本文認爲未必如此,因爲從歷時角度來看,或許可以將這類 *-r 韻尾的構擬歸入遠古或前古漢語時期,至上古漢語時期這類 *-r 韻尾已完成演變,由 *-j、 *-n、*-r 三重對立轉爲 *-j、*-n 二重對立,所以在安大簡中看不出區別,也就沒有辦法支持 *-r 韻尾的構擬。對於這個問題本文持開放態度,也期待未來能有時代更早並記錄更完整語音訊息的文獻材料,爲 *-r 韻尾成立與否及其時代定位提供進一步的資訊。

引用文獻

一、傳統文獻

- [東漢] 許慎,[清]段玉裁注,《圈點段注說文解字》,臺北:萬卷樓圖書股份 有限公司,2005年。
- [唐] 陸德明撰,《經典釋文》,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7年。
- 〔清〕阮元校刻、《十三經注疏》、北京:中華書局、1980年。

二、近人論著

王天海校釋,2005,《荀子校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王弘治,2019,〈關於上古漢語*-r 韻尾構擬的漢語文獻證據的再檢討〉,《中國語文》2019.2:182-191。

白於藍編著,2017,《簡帛古書通假字大系》,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

李方桂,1980,《上古音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原刊於《清華學報》 新9.1/2:1-61,1971年。

施之勉,2003,《漢書集釋》,臺北,三民書局。

徐中舒主編,1990,《甲骨文字典》,成都:四川辭書出版社。

高亨纂著,董治安整理,1989,《古字通假會典》,濟南:齊魯書社。

梁慧婧,2020,〈《安大簡(一)·韻讀對讀表》韻腳標注問題〉,《文獻語言學》 10:50-56。

黃德寬、徐在國主編,2019,《安徽大學藏戰國竹簡(一)》,上海:中西書局。 楊濬豪,2021,《古文字聲符變化與上古音系統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師範 大學國文學系博士論文。

楊濬豪,2022,〈重新驗證新構上古音系統的一部多元音說——以安大簡《詩經》為主要探討對象〉,《人文中國學報》35:37-78。

趙誠,1981,〈甲骨文字的二重性及其構形關係〉,《古文字研究》6:211-226。 潘悟雲,2007,〈上古漢語的韻尾 *-l 與 *-r〉,《民族語文》2007.1:9-17。

鄭張尙芳,2013,《上古音系》(第二版),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原刊

- 於 2003 年,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 羅永現,2007,〈上古漢語的韻尾*-1與*-r:侗台語佐證〉,《東方語言學》2: 177-184。
- 襲煌城,2011,〈從漢、藏語的比較看漢語上古音流音韻尾的擬測〉,收入氏著《龔煌城漢藏語比較研究論文集》(《語言暨語言學》專刊系列之47) (臺北:中央研究院語言學研究所),頁51-67。原刊於1993年。
- 〔俄〕斯塔羅斯金,林海鷹、王沖譯,鄭張尚芳、馮蒸審校,2010,《古代漢語音系的構擬》,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 〔美〕白一平、〔法〕沙加爾,來國龍、鄭偉、王弘治譯,2020,《上古漢語新 構擬》,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 [瑞典] 高本漢,聶鴻音譯,1987,《中上古漢語音韻綱要》,濟南:齊魯 書社。
- Baxter, William H. 1992. *A Handbook of Old Chinese Phonology*. Berlin & New York: Mouton de Gruyter.
- Baxter, William H., and Laurent Sagart. 1998. "Word Formation in Old Chinese." New Approaches to Chinese Word Formation: Morphology, Phonology and the Lexicon in Modern and Ancient Chinese, ed. by Jerome L. Packard, 35-76, Berlin & New York: Mouton de Gruyter Press.
- Baxter, William H., and Laurent Sagart. 2014. *Old Chinese: A New Reconstruc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Harbsmeier, Christoph. 2016. "Irrefutable Conjectures. A Review of William H. Baxter and Laurent Sagart, *Old Chinese*. A New Reconstruction." *Monumenta Serica: Journal of Oriental Studies* 64.2: 445-504.
- Hill, Nathan W. 2014. "Cognates of Old Chinese *-n, *-r, and *-j in Tibetan and Burmese." *Cahiers de Linguistique Asie Orientale* 43.2: 91-109.
- Hill, Nathan W. 2016. "The Evidence for Chinese *-r." *Bulletin of Chinese Linguistics* 9.2: 190-204.
- Ho, Dah-an. 2016. "Such Errors Could Have Been Avoided: Review of Old Chinese:

- A New Reconstruction."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44.1: 175-230.
- Karlgren, Bernhard. 1954. "Compendium of Phonetics in Ancient and Archaic Chinese." *Bulletin of the Museum of Far Eastern Antiquities* 26: 211-367.
- Karlgren, Bernhard. 1962. "Final -d and -r in Archaic Chinese." Bulletin of the Museum of Far Eastern Antiquities 34: 121-127.
- List, Johann-Mattis. 2016. "Using Network Models to Analyze Old Chinese Rhyme Data." *Bulletin of Chinese Linguistics* 9.2: 218-241.
- Schuessler, Axel. 2007. ABC Etymological Dictionary of Old Chinese.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 Schuessler, Axel. 2015. "New Old Chinese." Diachronica 32.4: 571-598.
- Starostin, Sergei. 1989. Rekonstrukcija Drevnekitajskoj Fonologičeskoj Sistemy (Reconstruction of the Old Chinese Phonological System). Moscow: Nauka Press.

中央研究院語言學研究所

winnerkane@gmail.com

Examining the *-r Coda Reconstruction in the Baxter-Sagart System —Based on *Shi Jing* in *Anda Bamboo Slips*

Yang, Chun-hao*

Abstract

Early researchers reconstructed a series of lateral codas, which have the same place of articulation but a different manner of articulation. These codas can explain the alternation of lateral codas in Old Chinese phonology. However, Baxter and Sagart do not agree with the aforementioned reconstruction, because the rhyming principle is broken; namely sharing the same final and main vowel. The alternations of lateral codas are just a projection from the Middle Chinese scheme; it is not the reality of Old Chinese. Regarding this question, Baxter-Sagart's system inherited Starostin's hypothesis: these phenomena are attributed to the *-r coda in Old Chinese. Relating to the alternations of traditional "脂真", "微文", "歌元" rhyme groups, the Baxter-Sagart system argued that these phenomena are reconstructed as "*-Vr", and the Old Chinese *-r coda evolved into zero coda or sonorant coda in Middle Chinese. This *-r coda hypothesis was supported by Hill (2014) and List (2016), but Wang (2019) argued that it has insufficient evidence in ancient Chinese documents.

Regarding these questions above, this paper aims to re-examine the rhyming principle based on *Shi Jing* in *Anda Bamboo Slips*. According to the materials, the *-r coda hypothesis does not receive positive support.

^{*} Postdoctoral Fellow, Institute of Linguistics, Academia Sinica

Keywords: Old Chinese phonology, the Baxter-Sagart system, *Anda Bamboo Slips*, *Shi Jing*, *-r coda